合同编号：

 **合作申请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有效期限：**

 甲 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乙 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本合同各方就合作申请 科技计划课题

 项目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 《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技术目标：

 2．技术内容：

 第二条 本合同合作各方在研究开发项目中，分工承担如下工作：

 甲方：

 1．研究开发内容：

 2．工作进度：

 乙方：

 1．研究开发内容：

 2．工作进度：

 第三条 合作各方约定，对于获得的科研经费按如下方式进行分配使用：

 甲方：

使用方式

 乙方：

 使用方式

 第四条 合作方应保证其所提供技术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合作一方或多方因实施该项技术而侵权的，提供技术方应当承担责任。

 第五条 未经其他合作方同意，合作一方或多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给第三人承担。另有书面约定的除外。

第六条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合作一方或多方应在 日内通知其他合作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其他合作方产生损失的，其他合作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七条 合作各方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2．涉密人员范围：

 3．保密期限：

4．泄密责任：

 第八条 合作各方确定按以下方式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甲方：

 1．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

 2．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

 乙方：

 1．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

 2．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

 第九条 合作各方确定，项目主持单位对其他合作方负有监督责任，应该依据项目申报书的内容对其他合作方研究开发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对成果进行验收。

 第十条 合作各方确定， 在履行本合同中所产生合作各方分别独立完成的阶段性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成果完成方。

第十一条 合作各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合作各方共有，权益共享，任何一方不得单独实施或者转让。

 **第十二条** 合作方确定，仅当双方合作申请的项目获得批准，经费到位后，双方的研究工作才受本合同约束，如果申请的项目未获批准，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十三条** 为有效履行本合同，合作各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丙方指定 为丙方项目联系人。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合作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